省煤田地质局2019年度直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资格复审工作的通知

根据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的通知》（皖人社发〔2010〕78号）、《关于印发2019年度安徽省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方案的通知》（皖人社秘〔2019〕114号）规定和相关要求，省煤田地质局根据应聘人员统考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照5:1的比例，确定参加专业测试人员名单（见附件），并进行资格复审（最后一名如有多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参加专业测试人选）。

一、资格复审时间
2019年7月13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

16：30），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二、资格复审地点

安徽省煤田地质局办公楼六楼会议室（合肥市科学大道6号，科学大道与海棠路交口东侧50米）。

**参加资格复审人员行车路线：**

1、从合肥高铁南站下车，乘140路公交车到“习贤路口”站下车。

2、从合肥火车站下车，乘10路公交车到“科大创新”站转158路公交车到“海科路口”站下车。

3、从合肥明光路汽车站下车，乘11路或145路公交车到“太宁路口”站转158路公交车到“海科路口”站下车。

到达“习贤路口”站后，沿习友路向西行约500米右转向北到科学大道与海棠路交口右拐50米即到；到达“海科路口”站后，沿科学大道向北约30米至海棠路再向东约50米即到。

联系电话：0551-65846081，15555772217、13855100263。

三、资格复审要求

1、资格复审时，报考人员应本人到复审现场，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招聘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证明等原件、复印件各1份和报名资格审查表等材料，并提交一寸近期免冠照片1张。其中：

（1）属全日制2019年应届毕业生未取得毕业证书的，还须提供本人学生证原件、所在学校盖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本人关于毕业证书专业与报考岗位专业一致的书面承诺等材料。

（2）属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2019年毕业但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非全日制学历教育的，还须提供学校或省、市负责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等工作的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该学历层次、毕业时间以及“2019年毕业，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毕业证书待发”的书面证明、本人关于毕业证书专业与报考岗位专业一致的书面承诺等材料。

（3）报考定向招聘“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岗位的，还须提供服务基层的证书（鉴定表）等材料。

2019年服务期满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提供证书（鉴定表）或相关证明材料。

1. 机关、事业单位在编正式工作人员还须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四、其他事宜

资格复审依据招聘公告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和应聘人员网上报名时提供的照片与信息进行比对。凡与报考资格条件要求不符或不能按规定时间提供证件材料的，取消其参加专业测试资格。因故出现人选缺额的，依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递补时间截至7月17日（按省人社厅规定，须在统考笔试最低控制分数线之上）。

资格复审合格的报考人员，根据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皖价费〔2009〕118号文件规定，交纳80元专业测试费用，领取专业测试通知书。

各招聘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直属事业单位：韩铁，0551-65846081,13855100263
 第一勘探队：靳   铂，0554-5676523，13955412712
 第二勘探队：童庆香，0553-5879430，13695673327
 第三勘探队：张 斌，0557-3029023，13956832168
 物探测量队：陈振江，0557-3318054，15155770550
 水文勘探队：巨乾锋，0557-3313042，15178207330

附：省煤田地质局直属事业单位2019年度公开招聘参加资格复审人员名单
 2019年7月10日